

证券代码:600175

证券简称:美都能源

公告编号:2016-052

美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美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6月8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八届二十七次董事会会议，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。会议同意拟修改公司章程如下条款：

三、公司章程原 “第六条：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,451,037,509元。”

修改为 “第六条：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,576,488,773元。”

公司章程原 “第十八条：公司股份总数为2,451,037,509股。”

修改为 “第十八条：公司股份总数为3,576,488,773股。”

以上对《公司章程》的修订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美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6月13日